

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达到1%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02月03日收到持股5%以上股东李国平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告知函》，李国平先生于2021年02月03日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了公司股票14,15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)	减持股数 (股)	占鸿利智汇股本 比例(%)
李国平	大宗交易	2021-02-03	9.17	14,150,000	2%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本次减持前，李国平先生持有鸿利智汇股票104,462,630股，占鸿利智汇总股本的14.76%。本次减持后，李国平先生持有鸿利智汇股票90,312,630股，占鸿利智汇总股本的12.76%。具体持股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(%)
李国平	合计持有股份	104,462,630	14.76%	90,312,630	12.76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26,115,658	3.69%	11,965,658	1.69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78,346,972	11.07%	78,346,972	11.07%

同时，李国平先生承诺自2021年2月4日至2022年2月4日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，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、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份。若其违反承诺减持股份，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全部上缴公司，并承担由此

引发的法律责任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的情形。

2、本次减持严格遵守相关承诺，不存在违反减持的相关承诺的情形。

3、本次减持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4、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根据股东后续减持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股份减持告知函》。
- 2、《不减持承诺函》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02月04日